

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

沪科〔2026〕42号

关于开展 2027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 创新发展联合基金（上海）项目指南 征集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有关工作要求，为推进上海（长三角）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，做好 2027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（以下简称“联合基金”）指南建议遴选编制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联合基金的设立旨在进一步吸引和集聚国内的优秀科研力

量，围绕上海和长三角区域的重要战略需求，以及经济社会和科技发展的重大科学问题和关键技术难题，深入挖掘和凝练基础科学问题，开展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。

联合基金项目指南的凝练和提出，应围绕上海“十五五”规划纲要明确的“2+3+6+6”现代化产业体系，坚持产业出题、科技答题，组织产业界、学界深度协作，从传统产业升级和先导产业、新兴产业、未来产业发展中凝练需求，聚焦弄通关键核心技术、共性技术、前沿技术的底层原理和高价值、高风险的重大科学问题，充分发挥基础研究对新质生产力的支撑作用。

二、征集要求

1. 指南需求提出单位应是在沪注册的重点企业和创新型企业等。每个单位可提出 1 项指南需求，不支持个人单独报送。

2. 指南需求提出单位应围绕所在领域提出符合实际的产业需求，优先支持企业与相关高校和科研机构合作编制。

3. 指南需求方向应聚焦科学问题，提炼精准，特色鲜明，突出创新性。指南材料中不涉及国家秘密和工作秘密，不涉及敏感科技信息。

三、征集方式及时间

1. 本次指南需求采用在线征集方式，请各单位通过二维码链接填写，无需提交纸质材料（二维码和格式详见附件）。联系人：袁老师（63875151-664）。

2. 本次指南需求征集网上填报起始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17 日 9:00，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16 日 16:30。

附件：2027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
（上海）项目指南需求建议表

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

2026年3月1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